

股票简称：会稽山

股票代码：601579

编号：临 2018—003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房屋拆迁补偿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房屋补偿款的基本情况

1、公司柯岩厂区拆迁的基本情况

2015年12月30日，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鉴湖·柯岩旅游度假区管委会（以下简称“柯岩管委会”）委托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柯岩街道办事处”）与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会稽山”）就柯岩厂区房屋拆迁补偿事宜分别签署了《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柯岩非住拆迁协（2016）1-3号〉》。

2016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柯岩管委会、柯岩街道办事处签署〈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的议案》后，上述协议正式生效。2016年1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会稽山关于公司与柯岩管委会、柯岩街道办事处签署〈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2）。

2、拆迁补偿情况及进展

2016年2月25日，根据《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柯岩非住拆迁协（2016）1号〉》的补偿约定，公司收到柯岩管委会支付的拆迁补偿款人民币26,338,465元。上述拆迁补偿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稽山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年7月26日，根据《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柯岩非住拆迁协（2016）2号〉》的补偿约定，公司收到柯岩管委会支付的拆迁补偿款人民币66,648,312元。本次《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柯岩非住拆迁协（2016）2号〉》项下的房屋建筑已经拆除完毕。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获得房屋拆迁补偿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5）。

2016年7月20日，根据《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柯岩非住拆迁协（2016）3号〉》的补偿约定，公司收到柯岩管委会支付的拆迁补偿款预付款人民币10,000,000元。2016年12月30日，根据《房屋拆迁补偿补充协议》的补偿约定，公司收到柯岩管委会支付的补偿款5,327,997元。上述拆迁补偿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稽山2016年年度报告》。

3、本次获得拆迁补偿的情况

2018年1月15日，根据《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柯岩非住拆迁协（2016）3号〉》的补偿约定，公司收到柯岩管委会支付的拆迁补偿款人民币108,432,979元。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累计收到拆迁补偿款人民币216,747,753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柯岩管委会、柯岩街道办事处签署的《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柯岩非住拆迁协（2016）1号〉》、《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柯岩非住拆迁协（2016）2号〉》、《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协议〈柯岩非住拆迁协（2016）3号〉》及《房屋拆迁补偿补充协议》项下的房屋建筑设备已经全部拆除完毕，上述协议所约定的全部拆迁补偿事项也已经履行完毕，公司已收到上述协议约定的全部拆迁补偿款。

二、 获得补偿款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获得的柯岩厂区房屋拆迁补偿是对公司柯岩厂区房屋拆迁过程中造成的损失给予的补偿，与资产相关，按照会计准则计入递延收益科目。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规定，对上述拆迁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本次拆迁没有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六日